

以戏铸魂，以美润心

——在国家战略中扛起戏剧美育的时代担当

□ 孙志忠

戏剧，是中华文明的精神血脉，是民族情感的审美凝结。当文化自信成为时代最强音，戏剧教育关乎文化根脉守护、民族精神涵养与时代新人塑造。2025年，中国剧协戏剧教育专业委员会成立，80余位专家学者共绘发展蓝图。国家五部委印发《2026—2028年戏剧振兴三年行动计划》，有序推进落地实施，标志着戏剧正从“小众艺术”迈向“国家文化战略载体”，戏剧美育驶入高质量发展快车道。如何将国家战略转化为地方戏剧美育的生动实践，是必须答好的时代命题。

时代叩问：戏剧何以成为美育的核心载体

站在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的关键历史节点，戏剧被赋予全新使命。其不可替代的价值，在于独特的“美育功能”——不仅是文本呈现，更是生命与生命的真诚对话；不仅是艺术表达，更是情感传递的能量场。剧场之中，演员释放情感信号，观众以心跳与热泪回应，形成双向奔赴的情感共鸣。这正是美育的最高境界：不是知识灌输，而是灵魂唤醒。

美育的根本目标是培养“完整的人”，戏剧教育正是理想路径。学生走进剧场，不再是旁观者，而是参与者、共鸣者。内蒙古的二人台、漫瀚剧，不仅是地方戏曲瑰宝，更是百姓情感的审美表达，是最具活力的美育资源。

主动破局：以“三个主动”践行国家战略

中国戏剧家协会戏剧教育专业委员会强调，地方剧协要当好“政策落地的桥梁、资源下沉的枢纽、创新实践的先锋”。以“三个主动”回应时代召唤：

主动对接，把政策红利转化为行动方案。内蒙古剧协与自治区教育厅、文化和旅游厅建立协同推进机制，将二人台、漫瀚剧纳入美育评价体系，变“送戏进校”为“种戏在校”。2025年，在三市遴选20所试点学校，覆盖学生近3万人，率先落地国家“戏剧进校园”目标。

主动协同，变单兵作战为体系作战。推动艺术院校与国有院团深度融合：设立“二人台表演定向班”，建立“戏剧教育实践基地”，让名家走进课堂、师生走向舞台，与专委会倡导的“院校+院团”协同育人机制同频共振。

主动引领，变完成任务为打造标杆。鼓励打造“一校一品”“一城一剧”特色品牌，每年遴选示范区、示范校，形成比学赶超、争先创优的良好局面。以《三年行动计划》要求为指引，力争将内蒙古建设成为全国地方戏剧美育示范高地。

创意赋能：打造具有内蒙古特色的创新标杆

在落实国家战略过程中，我们聚焦三大创新方向，彰显地域特色：

亮点一：沉浸式课本剧——让经典文本在校园焕发新生。打破剧本宣科模式，引入沉浸式剧场理念，学生参与改编演绎语文、历史经典篇目，校园变身“流动剧场”，让经典成为可触摸、可参与、可共情的生命体验。

亮点二：数字戏剧实验室——让传统艺术拥抱前沿科技。借助VR、AR、AIGC等技术，打造沉浸式戏剧教育场景；筹建“草原戏剧数字资源中心”，以数字孪生技术复原传统戏台盛景，以AI辅助教学实现个性化、精准化指导，主动响应国家“推动戏剧数字化发展”部署。

亮点三：草原戏剧文化活动——让美育走出校园、融入生活。将戏剧展演与民俗活动、非遗展示、文化旅游深度融合，打造“戏剧+文旅+民族团结”创新载体，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鲜活课堂。

系统深耕：构建全链条戏剧美育体系

《2026—2028年戏剧振兴三年行动计划》中“人才”一词出现29次，专委会也将“人才支撑”作为核心任务。人才是戏剧事业发展最宝贵的资源，也是地方戏剧发展亟须补齐的短板。

基础教育阶段，以戏剧社团、课本剧创作、名家进校园为载体，突出参与式体验，让每个孩子都有机会站上舞台、展现自我。近年来，“戏剧名家进校园”年均开展超100场，惠及学生5万余人次。

高等教育阶段，以产学研融合培育复合型人才。与内蒙古艺术学院、内蒙古师范大学共建“戏剧人才培养基地”，每年定向培养30名二人台、漫瀚剧方向本土人才；推行“双导师制”，院团艺术家与高校教师共同授课，实现理论与实践双向赋能。

行业发展层面，设立“内蒙古青少年戏剧扶持计划”，每年评选优秀剧本、新锐导演和演员，推荐参加全国展演；持续实施编剧骨干培训、剧本改稿提升、少儿戏曲选拔等项目。全链条培养模式，有效破解戏剧人才断层困境。

实践成果充分印证：在黄河流域戏剧红梅大赛、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赛中，内蒙古选手屡获佳绩；话剧小品《血色花》、京剧小戏《青天鉴》跻身全国优秀小戏小品展演；舞剧《骑兵》、话剧《天边的草原》惊艳中国戏剧节；原创话剧《马走日》斩获黄河戏剧节优秀剧目奖。多部作品亮相国家级平台，

彰显内蒙古戏剧创作的艺术水准与文化底蕴。

守正创新：让戏剧美育在新时代生生不息

近年来，内蒙古戏剧界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、以舞台为阵地。从舞剧《骑兵》到话剧《父亲·大兴安》，一批立足本土、讴歌时代的精品力作构筑起新时代文化精神高地。第七届内蒙古二人台艺术节汇聚81部剧目，线上线下观众突破300万人次；“艺苑摘英”戏曲人才培养展演推动名师授艺、新秀成长。内蒙古戏剧真正实现走出剧场、走进人民、走向时代。

展望未来，在国家《2026—2028年戏剧振兴三年行动计划》强力引领下，在中国剧协戏剧教育专业委员会统筹推动下，戏剧美育正迎来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期。内蒙古戏剧家协会将以“功成不必在我、功成必定有我”的责任担当，守正创新、主动作为，努力把内蒙古戏剧美育工作做出特色、做出高度、作出示范。

以戏铸魂，以美润心，不仅是文艺工作者与教育者的使命，更是时代的召唤、文化的自觉、民族的未来。在内蒙古辽阔的土地上，戏剧艺术如奔腾骏马，驰骋在新时代的广阔天地。让我们以更高站位、更宽视野、更深耕耘，在戏剧美这片沃土上，让每个孩子、每一位公民，都能在戏剧的光照中遇见更美好的自己，共同书写中华文化繁荣发展的崭新篇章。

（作者系内蒙古文联副主席、内蒙古戏剧家协会主席、中国戏剧家协会戏剧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。曾任内蒙古乌兰察布市艺术学校党委书记、校长。）

文化传承要有『熬』的苦功与『守』的定力

□ 屈晓东

近日，陕派文化电视剧《主角》的热播，让文化传承中的“主角”有了更生动的呈现：他们，不只是站在聚光灯下的人，更是那些在寂寞中苦练、在起伏中坚守、在时代更迭中不改初心的人。

近年来，无论是越剧演员苦修唱腔身段，让小众戏剧圈粉青年；还是故宫修复师静心摩挲古物，让文物重焕光彩；无论是《只此青绿》深耕宋画美学，复刻青绿山河；还是《唐宫夜宴》揣摩陶俑神态，唤醒盛唐气韵，这些文化出圈案例无不印证：传统文化之所以能够“活起来”“火起来”，靠的是日复一日的沉淀积累。在渴望“速成”与“爆红”的时代喧嚣中，真正有生命力的文化，从来不是靠一时热度“捧”出来的，而是靠长久积淀“熬”出来、靠价值初心“守”出来的。说到底，文化传承终究离不开久久为功的长期主义。

所谓“熬”，是文化传承的深厚根基。传承从来不是简单机械复制，也不是浅表符号搬运，而是一场需要时间沉淀、专业磨砺和心性淬炼的长期修行。真正有分量的文化成果，必然根植于日积月累的深耕打磨。无论是一名戏曲演员的功底修为、一门传统技艺的代代赓续，还是一个文化IP、文化品牌的成长塑造，都离不开时间的沉淀与专业的淬炼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“熬”绝非被动消磨，而是主动积淀，是把时间、汗水与专注，淬炼为无可替代的文化底蕴与精神资本。

放眼当下，文化产业蓬勃发展，文旅融合持续走深走实，非遗展演、国潮文创、沉浸式戏剧、数字艺术等新业态竞相涌现，彰显出强劲发展活力。但与此同时也要清醒看到，当前，行业内仍存在重包装轻内容、重形式轻内涵、重流量轻质量的浮躁倾向。有的片面把“出圈”当作唯一目标，把“爆款”视作评判标准，妄图用短期流量营销替代长期匠心打磨；有的热衷于概念拼接、元素堆砌，将表面热闹误当作真正创新。此类做法看似一时风头无两，实则极易陷入内容空心化、表达浅表化、供给同质化的发展困局。究其根源，正是少了沉下心来“熬”的苦功，缺了稳住心神“守”的定力。

文化传承既要耐得住“熬”，也要守得住本心。如果说“熬”重在积淀底蕴、打磨内功，那么“守”重在锚定方向、坚守根脉。“守”绝非故步自封、墨守成规、拒绝变革，而是在潮流更迭、市场起伏中，守住文化根脉、核心价值、专业底线。景德镇千年窑火何以绵延不息？关键就在于一代代匠人守住制瓷技艺的核心精髓，在守正中求创新，在传承中谋发展。

当然，强调“熬”与“守”，并不是否定创新。恰恰相反，传统文化要在今天真正“活起来”“火起来”，必须在守正基础上推进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。真正有价值的创新，应当是以深厚积淀为底，以文化精神为核，以时代语言为桥，让传统与现代实现有机连接。秦腔的魂不能丢，越剧的韵不能散，瓷器的匠心不能变。形式可以现代，表达可以年轻，但文化精神必须一以贯之。离开了这个根本，再炫目的形式也只是表层热闹，再高的关注度也难以转化为持久影响力。

从更深层次看，文化传承之所以必须坚持长期主义，还在于文化本身不同于一般消费品。它不仅提供当下的审美体验，也承载历史记忆、价值认同和精神命脉。文化产品可以有市场属性，但不能只有市场逻辑；文化传播可以讲求效率，但不能牺牲深度，忽视内容打磨、人才培养和精神传承。

流量往往转瞬即逝，但文化的生长自有其规律。那些真正能够穿越周期、实现文化价值与经济价值双赢的，从来不是速成的“网红”，而是经由岁月洗礼沉淀下来的实力、口碑与精神气象。观众或许会被一时的新鲜感吸引，但最终愿意为其买单的，还是内容而非噱头。

文化传承是一项需要耐心、恒心和匠心的长期事业。文化的厚度，靠一代代人“熬”出来；文化的生命力，靠一批批人“守”出来。多一些“十年磨一剑”的从容，少一些“风口来了就上”的浮躁；多一些对专业的敬畏，少一些对捷径的迷信，文化传承才能根深叶茂，文化发展才能行稳致远。文化传承的路上，既要熬“板凳要坐十年冷”的耐心，也要守“乱云飞渡仍从容”的定力。

（转自《光明日报》）

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正确政绩观的丰厚滋养

□ 杨 葵

“政绩”一词，古已有之，文脉悠长，《后汉书·虞延传》中就有“历位二府，十余年无异政绩”的记载。这一理念深植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沃土，薪火赓续，历久弥新，积淀升华为中华政治文明中独具特质的精神标识与文化基因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丰富哲学思想、人文精神、教化思想、道德理念等，可以为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提供有益启示，可以为治国理政提供有益启示”。我们要坚持古为今用、推陈出新，结合实际，不断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正确政绩观的丰厚滋养。

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“为政以德”“民心惟本”的治理智慧，留下了诸多烛照古今的政绩理念与执政箴言：《管子》倡导“不作无补之功，不为无益之事”的务实精神，力戒虚浮之风；贾谊提出“以富乐民为功，以贫苦民为罪”的价值标尺，将民生福祉置于评判中心；范仲淹抒发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的家国担当，彰显为官从政者的胸怀；司马光主张“为政之道，莫若至公”的为官准则，恪守用权之本；海瑞、于成龙等清官廉吏不慕虚名、赤诚勤俭的道德追求…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始终把百姓福祉、民生实效作为施政的首要之务。这些跨越千百年时空的为政智慧与品行操守，不是尘封于典籍的陈旧格言，而是鲜活的文化资源，为党员干部树立和实践正确政绩观提供了不竭的政德滋养，注入了厚重的文化底蕴。

同时要清醒认识到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政绩理念虽有合理成分和积极一面，但受制于历史条件，不可避免地打上了时代烙印，存在历史局限。对待这样一份思想文化遗产，决不能照搬照抄、食古不化，必须坚持历史眼光、批判继承、古为今用，坚决剔除落后糟粕，汲取修身立德、勤政为民、求

（转自《人民日报》）

共筑未成年人法治保护屏障

□ 刘 硕

最高人民检察院6月1日发布的《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（2025）》显示，2025年，未成年人涉嫌严重暴力犯罪占比、14周岁至16周岁未成年人犯罪人数等数据同比下降。这背后，是检察机关高质效办理涉未成年人各类案件，并持续推动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等制度落实，促进家庭、学校、社会、网络、政府、司法“六大保护”协同发力，以法为剑、依法护苗，未成年人法治保护屏障进一步筑牢。

当无辜的孩子遭受不法侵害，法律是伸张正义、惩治犯罪的有力武器。用好这个武器，就要努力做到让办案的每一步都严格依法、每一个环节程序都经得起推敲监督、每一项犯罪行为都能受到应有惩处、每一项司法裁判都能体现公平正义。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坚持“严”字不放松，让精准打击、严格司法彰显强大震慑效应。

预防就是保护，惩治也是挽救。把住防止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这道关，让误入歧途的未成年人迷途知返，就要做实惩防并举。推进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，提升专门教育和专门矫治教育效果，支持法官、检察官等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普法教育，促进发挥家庭教育、家庭监护的作用……每个环节都务求实效，才能让未成年人知敬畏、守底线、走正道。

构筑强有力的法治保护屏障还应进一步凝聚共识、聚合合力。实现这一目标，需要各方协同推动强制报告、入职查询等制度落到实处，防范侵害隐患滋生；净化网络、校园内外等环境，遏止不良风气和问题滋生，严惩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；有效遏制新型毒品向未成年人蔓延。

面向未来，期待各方切实把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责任担起来、力量汇起来，共同营造未成年人成长良好环境，让法治的阳光照进更多孩子的心里。（转自新华社）

加强新时代基层机构编制管理工作

□ 王俊杰

旗县市区委编办处于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的第一线，是贯彻落实机构编制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前沿哨兵。面对新形势新任务，基层机构编制管理部门应进一步提高工作站位，加强自身建设，更好地发挥党委、政府、编委的参谋助手作用，为县域工作大局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与服务。

完善现有措施，夯实基层机构编制管理工作

第一，旗县市区委编办要通过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完善机构编制工作台账簿册，重新制定或修订编办“三定”规定，调整内部机构设置，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，围绕改革任务开展调查研究，组织规范化建设活动等，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，提升干部队伍素质能力，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第二，旗县市区委编办作为最基层的编办，主要职责是完成上级编办部署和本级党委政府交办的任务。具体包括：组织实施机构改革（阶段性工作）、机构编制日常管理（核定编制、办理调整事项）、机构编制监督检查，基础性工作（规章制度、台账管理、数据统计、信息化建设）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，相关体制改革及试点工作，机构编制管理创新、调查研究、自身建设（内部管理、干部培训）。旗县市区委编办要立足工作实际，解放思想、开拓创新、积极作为，使工作成效得到当地党委政府的肯定、部门的支持和群众的认可。

第三，旗县市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机构编制工作，将机构编制管理纳入目标管理考核，严格执行机构编制政策和纪律，经常对编办提要求、交任务、压担子。旗县市区委编办要自觉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大局谋划和推进工作，积极发挥统筹协调机构、编制、职能和体制机制的作用，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实际，出主意、想办法、出新招，使机构编制工作及时满足发展需

要。要主动思考、把握规律，创新手段与载体，拓宽工作领域，为工作注入生机与活力。

补齐短板弱项，加强基层机构编制管理工作

当前，旗县市区委编办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不足：参谋助手意识不强，工作站位不高，方法不多，习惯于当“账房先生”，坐等领导指示和单位上门办理，缺乏创新意识和主观能动性；机构编制工作基础不扎实，档案不全面，缺乏科学完备的统计数据，部分人员身兼数职，影响工作开展；新进人员边学边干，工作质量和效率不高；工作观念陈旧，有的干部不了解机构编制历史沿革与政策，有的不熟悉基本术语和概念，不能及时认清形势、更新观念、主动思考，上级布置什么就干什么，领导吩咐什么就做什么。

面对工作中的不足，旗县市区委编办该如何改进？

第一，加强对旗县机构编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。建议对旗县市区委编办领导班子实施双重管理，地方党委政府在调整旗县市区委编办领导班子时，事先征求上级机构编制部门意见，再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手续；规范旗县市区委编委和编办工作规则，明确机构编制事项的处理、审批、报告等程序及职责，确保编委集中统一领导，发挥编办牵头抓总作用；紧扣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根据新时期市县机构编制工作特点，明确县编办功能定位。旗县市区委编办要围绕地方中心工作，当好党委政府和编委领导在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机构编制管理方面的参谋助手，紧盯党政主要领导关注的大局工作，出主意、想办法，对机构编制管理中的问题，深入调研，提出切实管用的意见建议。对领导尚未考虑或考虑较少的问题，要有超前思考和敏锐发现，把问题捕捉准、想得全，研究透，切实服务领导决策。

第二，旗县市区委编办工作